

第五屆觀塘區議會
第十三次全會會議記錄

日期： 2018 年 1 月 9 日(星期二)

時間： 下午 2 時 30 分至 3 時 50 分

地點： 九龍觀塘觀塘道 392 號創紀之城 6 期 20 樓 05-07 室
觀塘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主席

陳振彬太平紳士, GBS

副主席

洪錦鉉先生, MH

議員

歐陽均諾先生

畢東尼先生

陳俊傑先生

陳國華先生, BBS, MH

陳汶堅先生

陳華裕太平紳士, MH

陳耀雄先生

鄭景陽先生

鄭強峰先生

張琪騰先生

張培剛先生

張順華先生, MH

張姚彬先生

蔡澤鴻先生

符碧珍女士

何啟明先生

徐海山先生

金 堅女士

簡銘東先生

黎樹濠太平紳士, BBS, MH

呂東孩先生

馬軼超先生

莫建成先生

顏汶羽先生

柯創盛先生, MH

潘任惠珍女士, MH

蘇冠聰先生

蘇麗珍太平紳士, MH

譚肇卓先生

鄧咏駿先生

謝淑珍女士

黃子健先生

黃春平先生

葉興國太平紳士, MH

姚柏良先生, MH

出席會議的政府部門/機構代表

| | |
|-----------|-------------------|
| 謝凌駿先生, JP |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 |
| 陳碧琪女士 |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1) |
| 趙廣堅先生 | 觀塘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
| 黃廣興總警司 | 警務處秀茂坪區指揮官 |
| 陳國基總警司 | 警務處觀塘區指揮官 |
| 譚汝禧先生 | 警務處觀塘區警民關係主任 |
| 吳良瑞先生 |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房屋計劃 |
| 陸子慧先生 | 房屋署物業管理總經理(東九龍) |
| 李天生先生 |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東 2 |
| 葉小明女士 | 社會福利署觀塘區福利專員 |
| 李淑嫻女士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觀塘區康樂事務經理 |
| 李樹邦先生 | 食物環境衛生署觀塘區環境衛生總監 |

盧志遠醫生

九龍中醫院聯網總監/
伊利沙伯醫院行政總監

議項 II

何曉輝醫生

伊利沙伯醫院副行政總監(專業服務)

楊冠昇醫生

九龍中醫院聯網高級經理(醫院服務規劃)

李育斌先生

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基本工程規劃)

侯漢輝先生

醫院管理局高級行政經理(基本工程)

秘書

李賢斌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列席者:

甘遠清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1)

梁燕屏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2)

蕭潔芝女士

觀塘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高楚翹先生

觀塘民政事務處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缺席者:

張順華先生, MH

主席歡迎所有與會人士出席會議。

議項 I –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 大會通過有關會議記錄。

議項 II – 啟德發展區新急症醫院地基工程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1/2018 號)

3. 主席歡迎醫院管理局九龍中醫院聯網總監/伊利沙伯醫院行政總監盧志遠醫生、伊利沙伯醫院副行政總監(專業服務)何曉輝醫生、九龍中醫院聯網高級經理(醫院服務規劃)楊冠昇醫生，以及醫院管理局總行政經理(基本工程規劃)李育斌先生和高級行政經理(基本工程)侯漢輝先生參與討論。

4. 盧志遠醫生、何曉輝醫生、李育斌先生及侯漢輝先生介紹文件。

5. 議員提出查詢及建議如下：

5.1 潘任惠珍議員歡迎文件的建議，並期望工程能早日完成。她建議局方及早安排好公共交通配套，包括興建單軌鐵路，以配合醫院未來的啟用。

5.2 陳華裕議員就新醫院向局方查詢：(i)如何一併提升觀塘區的醫療服務水平，以應付區內人口持續增長的需要；(ii)九龍灣一帶的居民應使用新醫院還是聯合醫院的醫療服務；以及(iii)有何行人連繫設施連接至新醫院，以方便病人、家屬及市民。

5.3 黎樹濠議員支持文件的建議，並提議局方考慮：(i)就新醫院的服務範圍作出更長遠的規劃，以期能同時服務九龍東的居民，尤其是觀塘區不斷增加的人口；(ii)早日規劃足夠的醫護人手；以及(iii)確保新醫院落成時交通配套設施能予以配合，例如興建單軌鐵路等。

5.4 簡銘東議員支持文件的建議，並提議局方向有關部門反映，考慮在祥業街興建一條行車天橋通往啟德跑道，以免目前唯一連接跑道的承豐道一旦阻塞時，對救護車通行造成影響。

- 5.5 洪錦鉉議員支持文件的建議，並呼籲局方盡快展開工程。他建議局方考慮：(i)與運輸署等相關部門商議日後的公共交通配套，安排所需的巴士、小巴路線駛經新醫院；以及(ii)與有關部門研究增建一條天橋的可行性，以提供多一條道路出入新醫院。
- 5.6 畢東尼議員建議局方考慮就新醫院周邊的交通網絡與相關部門早日作好長遠規劃。
- 5.7 葉興國議員支持文件的建議，並提議局方考慮：(i)在新醫院啟用後縮短專科服務的輪候時間；以及(ii)興建天橋系統連接附近港鐵站，從而以更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提供交通配套。
- 5.8 何啟明議員支持文件的建議，並提議局方與運輸署等相關部門考慮在 MegaBox 對面油站位置增設 215X 巴士線車站，以方便居民抵達新醫院。
- 5.9 蘇冠聰議員建議局方考慮：(i)與運輸署作好交通規劃，以方便病人前往新醫院；以及(ii)安排九龍中來往新醫院的車流駛經啟德發展區而非觀塘，以免加重區內的交通壓力。

6. 局方就議員的查詢及意見回應如下：

- 6.1 新急症醫院服務範圍：局方指出，市民可選擇跨醫院聯網就診，不受居住地區所限。至於救護車服務方面，局方將與消防處商討劃界事宜。局方預計，醫院啟用後能紓緩觀塘區的醫療服務壓力。
- 6.2 門診服務：局方表示，新急症醫院的門診服務空間將較伊利沙伯醫院大一倍。此外，局方計劃在院內同時提供專科及普通科門診服務，以方便居民。
- 6.3 交通及行人網絡：
- 6.3.1 道路網絡：局方指出，新急症醫院位於啟德發展

區範圍內。當醫院啟用時，該區的道路網絡大致上已經建成，方便駕駛者到達醫院。

- 6.3.2 公共交通安排：局方表示除了會在新急症醫院設置小巴士及的士站外，日後將與運輸署等相關部門商討增加新的巴士線，而設計路線時會盡量安排車流駛經啟德發展區，避免加重觀塘區的交通負荷。
- 6.3.3 單軌鐵路系統：局方表示同樣關注新急症醫院毗鄰會否設有單軌鐵路車站，以方便市民經由港鐵轉乘單軌鐵路前往醫院。
- 6.3.4 行人網絡：局方表示正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商討如何興建行人天橋連接新急症醫院。
- 6.3.5 救護車送院安排：局方表示待新急症醫院及啟德發展區道路網接近落成時，將與消防處進行道路測試，以得知救護車由現場最快可以抵達的醫院。局方相信屆時的測試結果將顯示，救護車由九龍灣前往新急症醫院會較前往聯合醫院為快，故此能起分流病人的作用，減少使用聯合醫院服務的人數。

7. 主席總結，區議會大體上同意並支持文件的建議，惟對交通配套表示關注，他呼籲運輸署及早跟進議員所憂慮的問題。他亦期望醫院管理局作出前瞻性規劃，使新急症醫院落成後能同時服務九龍東的居民。

(姚柏良議員於下午 2 時 55 分離開會場，陳汶堅議員於下午 3 時正離開會場，何啟明議員於下午 3 時 10 分離開會場，張琪騰議員於下午 3 時 10 分離開會場。)

議項 III – 地區小型工程事宜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2/2018 號)**

8. 秘書介紹文件。

9.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IV – 地區管理委員會、各委員會及專責小組主席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3/2018 號及 4/2018 號**)

10. 秘書介紹文件。

11. 大會備悉有關文件。

議項 V – 2017/18 年度觀塘區議會財政報告
(**觀塘區議會文件第 5/2018 號**)

12. 秘書介紹文件。

13. 大會通過有關文件。

議項 VI – 其他事項

(A) **2018/19 年度十八區公民教育活動資助計劃**

14. 主席指收到公民教育委員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在 2018/19 年度籌辦地區公民教育活動。大會同意參照去年的做法，委託觀塘地區公民教育委員會負責跟進計劃，並提交資助申請。

15. 大會備悉上述有關事項。

(B) **香港街馬@九龍 2018**

16. 主席表示區議會已於 2017 年 9 月接受邀請成為「香港街馬@九龍 2018」支持機構。「全城街馬」為答謝觀塘區議會對活動的支持，現向每位議員贊助兩個免費名額參加賽事。秘書處將於稍後發出邀請信通知有關詳情及邀請議員參加。

17. 大會備悉上述有關事項。

(C) **「家+共融親子遊樂節」**

18. 主席報告，香港傷健協會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支持「家+共融親子遊樂節」及使用觀塘區議會徽號。上述活動在地區進行，推廣共融信息，十分有意義，大會通過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並同意在有關宣傳項目及活動上使用觀塘區議會的徽號。

(D) **Volvo Ocean Race 環球帆船賽-香港分站賽 2018**

19. 主席報告，Mayo & Calder Limited 來函邀請觀塘區議會支持「Volvo Ocean Race 環球帆船賽-香港分站賽 2018」，並徵求區議會同意在活動中使用區議會徽號。由於是項活動由香港帆船運動總會及民政事務局協辦，屬本年度香港盛事之一，甚具意義，大會通過接受其邀請成為支持機構，並同意在有關宣傳項目及活動上使用觀塘區議會的徽號。

20. 主席呼籲運輸署代表就活動的小巴服務安排與潘任惠珍議員詳細溝通，作出充分諮詢。

(E) **觀塘碼頭聯合清理行動**

21. 莫建成議員指出，當局將於 1 月 12 日在觀塘碼頭進行聯合清理行動，露宿者最遲須於當天遷出碼頭。由於天氣寒冷，為免發生不愉快事件，他要求有關的政府部門(包括社會福利署、民政處、運輸署及地政總署)暫緩行動至 3 月初才進行清場，並開放觀塘社區中心(而非藍田(西區)社區中心)作臨時避寒中心。

22. 蔡澤鴻議員表示觀塘碼頭的露宿者存在已久，並表示該批露宿者將於 3 月初搬走，故希望能將清場行動延至 3 月初進行。

23. 觀塘民政事務專員謝凌駿先生表示，觀塘碼頭由運輸署管理，該署正統籌進行聯合清理行動，以清除堆積的雜物。該署在去年 6 月亦曾在觀塘碼頭進行過聯合清理行動，並統籌各相關部門就事件提供相關的支援。就民政處而言，因應近日的天氣情況，民政處的避寒中心已經開放。若碼頭的露宿者有需要的話，可入住民政處的避寒中心。

24. 運輸署總運輸主任吳良瑞先生補充，由於署方負責管理觀塘碼頭的運作，故由該署統籌進行是次聯合清理行動。現時碼頭的渡輪服務並沒有

受到影響，但當雜物堆積過多，環境衛生情況惡化時，便須進行聯合清理行動。該署會與相關政府部門探討如何為露宿者作出更好的安排。

25. 經討論後，主席呼籲運輸署、民政處等相關政府部門在會後繼續與有關議員及露宿者溝通聯繫，以妥善跟進此事，使有需要的露宿者能夠得到幫助。

[會後備註：當局接到有關人士表示因天氣不穩及尋覓居所需時，希望延遲執行聯合清理行動。運輸署與各相關部門商議後，一致決定另訂清理行動的日期。因應氣溫下降，當局亦已安排向在該碼頭露宿及其他有需要的人士派發毛氈，並在各區開放臨時避寒中心，讓有需要的人士入住及為他們提供適當支援。]

(柯創盛議員於下午 3 時 30 分離開會場。)

議項 VII – 下次會議日期

26. 下次會議定於 2018 年 3 月 1 日(星期四)舉行。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 3 時 50 分結束。

本會議記錄於 2018 年 3 月 1 日獲得通過。

觀塘區議會秘書處

2018 年 2 月